围炉煮茶好时光

○ 鲍安顺

围炉煮茶,那是我天寒地冻时,附庸风雅的嗜好,也是享受。

我煮茶时,在铜炉边放红木勺舀上茶叶,放进壶中烧煮,蒸汽袅袅上升,茶雾迷眼,我脑海一片沸水。茶煮好后,用铜勺舀进青瓷碗中,托于掌心,看茶色深柔,似有茶魂沉入杯底,让我凝神注目。

唐寅诗云:“春风修禊忆江南,洒榼茶炉共一担。”那江南的初春,也是寒冷的,与冬一样,围着茶炉的时光,是温馨美好的。苏轼也在《望江南·超然台作》中诗云:“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人在江南,不是在老友面前诉说思念故乡,而是点上新火,煮一杯新茶,共饮品茗,那是极美的享受。

炉和鼎,都可用来煮茶。苏轼有“且学公家作茗饮,砖炉石铫行相随”,那“砖炉”是烧炭火煮茶的炉子,“石铫”是有柄有嘴的煮茶容器。西汉王褒在《僮约》中云:“烹茶尽具”,当时用什么器具煮茶,已难查证。茶神陆羽在《茶经》中言:“风炉以铜铁铸之,如古鼎形,厚三分,缘阔九分,令六分虚中,致其圬墁……其炉,或锻铁为之,或运泥为之。”陆羽笔下煮茶的风炉,材质为铜、铁或陶,呈三足鼎立形态,炉上装饰文字和图形。

煮茶炉具,还有竹炉、石鼎、紫砂炉等。那竹炉,相传为明初惠山寺住持性海法师,与无锡文人画家王绂合作创制而成后,邀众人围炉煮茗,王绂绘图赋诗,文人雅士们陆续唱和,其中有祝允明、唐寅等吴地名士。

冬夜煮茶,气温降低,那水与火,让我静下心来,有休闲意味,我在安静的角落里,慢慢地煮,细细地品,像在品味时光。那感觉里,文化与历史,享受与态度,生活与韵味,像茶水沸腾时,香气弥漫,让人陶醉。冬夜,煮一壶香茶,品出浓醇之味,喜欢之心,是安静的沉浸迷态。

瑟瑟寒夜,炉火正旺,看着壶中茶汤,我又闭上眼睛,听音乐在耳畔流淌,壶盖的噗噗吱吱声,如丝如缕。有时我独自一人,在一室的静谧中,体会茶叶与水,是宁静的梦,如舒适迷你的故事,让内心没有了贪婪。我感觉,自己就是个路人,一笑而过,云淡风轻。

窗外,一枝梅花吐艳弥香,像煮沸的一壶茶,让我飘飘如仙,忘记了红尘烦忧,我思绪轻盈了,那茶是益友,梅是知音,不言不语,就让我放松下来,包容了时光,也包容了心灵的缺失。那煮沸的,像是时光,与所剩无几的冬天,一并熬煮。直抵心灵的,有相聚,也有离散,仿佛一幕幕电影,是别人的故事,也似是自己的传奇。

下雪时煮茶,黄昏后煮茶,午睡醒来时把炉子烧上煮茶,我都皆为之。我告诉自己,平淡的生活里,有冬天也有浪漫,有寒冷也有温暖,有温情也有思绪。围炉煮茶,在邂逅温暖时,感觉生活慢了下来,那慢的美好,是心灵的回归,人生的实态,像听风听雨中,静享煮茶时的半盏时光。煮清茶,窥人生,那围炉煮茶的,是人间烟火,岁月清欢,有厚重的文化记忆,丰富的哲学思考。那煮茶,是在煮生活、煮岁月、煮情感、煮智慧,煮相遇时的恩爱情恨,话别时的悲欢离合。

冬闲人静,煮茶的茶香里,炉火的火焰中,更见茶暖情暖,一团和气。其间,约两三个好友,就着冬阳,一张圆桌,一盏红泥小火炉,一壶陈皮老白茶,配上烤熟的柿子、花生、板栗等等,一边唠嗑一边品茶,那氛围,围炉而坐的人,是爱茶人,也是绝配的知己。那茶壶、茶炉、茶盏、烤箱、圆桌等,都成了绝配。

比第一名更重要的

○ 吴会武

2025年11月7日,凯里市第四幼儿园迎来了该园的第三十一届冬季运动会。这已是我第三次以爷爷的身份参与其中,每一次都满怀喜悦。

与中小学田径赛不同,这里的赛场没有计时秒表尖锐的滴答,却多了此起彼伏的童声呐喊;没有“打破纪录”的横幅,却处处写着“你最棒”。

学校通过组织幼儿参与相关活动,培养幼儿勇于争先的意识、磨炼幼儿克难而上的意志、增强他们的集体荣誉感和团队协作精神,使幼儿们在活动中享受到运动的快乐,同时拉近了幼儿、师生与家长间的距离,成为孩子们成长路上的珍贵体验。

我的孙女乐乐今年读大班,参加了“立定跳远”和集体项目“划龙舟”。她在立定跳远中已夺得第一,而“划龙舟”成为全班的关键一战。此前两个项目,大三班均屈居第二,老师和小队员们对这最后一役寄予厚望。

你看那十五名小运动员:男生额系“你最棒”红丝带,精神抖擞;女生头扎红丝带小髻,俏皮可爱。一色红马甲缀以白纹,更显朝气蓬勃。他们分组列队,跃跃欲试,颇有冠军风采。

随着裁判老师:“大班划龙舟比赛开始!”一声令下,第一组的五位小队员箭步跨上橡皮龙舟,伴着“加油!”“加油!”的口号,齐步抖擞向前冲去。孙女所在班的前两组同学发挥都很好,遥遥领先另外两个班的队员,眼见夺冠的机会来了!第二组队员刚抵达终端,早已等候的孙女和另外四位队员迫不及待跑向他们的龙舟。就在这一刹那,孙女的一只鞋被后面的同学踩掉了,还好没有伤到脚。孙女没有受到这突如其来的意外影响,只见她迅速跨上龙舟、挺直腰板、小手紧紧抓着龙舟上的扣环,伙同其他四名队友齐力驾舟而去——快步前行,稳步摆尾调头,再快步协调冲向终点。整个比赛可谓一气呵成,比第二名几乎快了半个赛程。

比赛结束,老师、同学、家长大家分享着第一名的喜悦。其中一位同学家长拿着一只鞋快步走到孙女身边,好心帮她把鞋穿上,并竖起大拇指表扬她的勇敢。我为了拍好比赛进程的视频,距离起跑点较远,不知道孙女鞋子掉的情况。在回家的路上,孙女给我谈起鞋掉的事,我竟反问她是真的吗?只听孙女十分坚定地说:“当然了!爷爷,你知道我当时鞋子掉了的时候是咋想的吗?”“开始,我脑子闪过没穿鞋我的脚踩在地上可能会受伤、会很疼、很难受,但是转而又想着如果回去穿鞋,肯定会影响其他同学比赛,我们班的领先优势就会没了,我们就会输。我就这样跑着想了那么一秒钟,决定还是继续和同学们一起跑向龙舟进行比赛。结果,我们就得了第一名。”孙女讲得有声有色,对她的这一勇敢机智举动颇为自豪。回到家里,她把这个故事一遍一遍讲给奶奶、爸爸、妈妈听,满满的自豪感、成就感。

是呀,不论任何比赛,名次固然重要,而队员在比赛过程中的付出则更为难忘。这次运动会,孙女她们班还获得了家长拔河比赛第一名,因为是我指挥的,可把她乐坏了。而我以为,孙女最大的收获不在比赛项目的多少个第一,而是她小小年纪在处置突发情况时的冷静、机智,以及她不畏艰险、克服困难、心系集体荣誉的可贵精神。感谢幼儿园老师们的辛劳付出,教护孙女们不断健康成长。孙女在这次运动会上的良好表现,也是幼儿园给予我们一家的最好礼物。

当下就是最美的时光

○ 刘云燕

初冬,正是银杏最美的时候。

我和妈妈相约去古寺赏银杏。踏入古寺,红色的院墙,庄重而明艳。视线突然就被银杏的明灿灿所打动。这是怎样一种黄色?古老的银杏树也有几百年了,褐色的枝干上,缀满了如蝴蝶翻飞的小扇子,每阵风吹起,那些金色的蝴蝶儿,就翩然起舞,悠然地落在地上。树上的黄叶与地上的黄叶彼此问候着,呼应着,似乎像是平镜水面上的倒影。淘气的孩子们,早已在银杏叶片上翻滚、玩耍。

当阳光灿灿地照在银杏叶片上时,那才是它的高光时刻。正如汪曾祺先生所说:“秋日的银杏,是阳光揉碎了撒在枝头,风一吹就落下满地黄金雨。”

银杏林里,不知谁用叶片摆出心的形状,还有人贴心地准备了小蒲团,你可以随意坐在“碎金”地上,仰头望望湛蓝如洗的天空,心就兀自轻盈下来。这些经历了百年风霜的银杏树,有着超乎想象的能量,瞬间让我治愈。

古寺里有一株几百年的老银杏树。树干粗壮,每年这时候来,我都喜欢昂起头,凝望着它如碎金的叶片,感觉这株老树有着无尽的青春和美感。今年也许是晚来了几天,最粗壮的那株银杏树叶子落了大半,裸露出褐色的枝头。也许因为这株树站得高,且朝阳,因此也落叶最早。在它的树根的地方,已经积攒了厚厚的叶片,如碎金铺地。每一阵风吹过,那些金色的叶子就“扑簌簌”地落下来,枝头的银杏叶摇曳着,越来越稀疏。

我不禁对妈妈说:“咱们应该上个周末来,那时候应该可以看到满树繁茂金黄的叶片,那样搭配红色的古寺,是不是要美炸了?”妈妈看着我,笑了,说:“现在也很美啊,你看到了落叶时的黄金雨,也看到了地面上如花毯的银杏叶,这在上一周,怎么能看到呢?”

我不禁点点头。我突然想起那句古诗:“欲饮桂花终载酒,终不似,少年游。”我们永远无法同时拥有青春和对青春的感受,亦如此时,我无法同时拥有银杏的繁茂和它的叶落如雨。

人至中年,尽管“上有老,下有小”,可是依然是最美的时光。经历了人生中很多事,见过了很多人,才明白,每一天的幸福与健康才是最重要的。曾经以为“天大的事”在过去诸多年后,想想不过是一笑而过。

年龄大了,又如何?我拥有着很多实实在在的幸福。每每回娘家,妈妈都会给我准备丰盛的吃食,坐在妈妈身边和她聊聊天,就感觉超过了一百个心理咨询师。每每休假,我都喜欢拉上妈妈的手,和她天南海北地旅行去。风景在左,亲情在右,我被幸福包围着。

人需要终生学习。目标明确,哪怕慢一点儿也没关系。我喜欢读读书,哪怕是一篇散文,一个小故事。捧着书的感觉,总让人感觉惬意、闲适,远远比刷那些惹人一笑的视频来得收获更多。每天进步一点点,都让自己收获更多的快乐和自信。

每天坚持写作。每当我写作的时候,心灵是宁静的,喜欢坐在温暖的阳光下,窗外是美丽的景色,我可以安安静静地让自己的手指在键盘上舞蹈。此时,我的心灵就像在做着一场心灵的瑜伽操。那种感觉,自由,闲适,轻盈,美丽。

生活,就是生动地活着。当下,就是最美的时光……

万物皆为师

○ 子安

园子角落不知什么时候冒出了一丛牵牛花,起初只是胆怯地探出几片小芽,没人注意到它。这几日秋风一吹,就像接到命令一样,忽然就茂盛起来,浓墨色的叶子层层叠叠铺满了半堵颓唐的墙,最可爱的是那些花朵,有紫的,白的,蓝的……像赶早市的小姑娘们,举着一个个小喇叭,吹着不成调却满是欢喜的曲子。它们从不在乎自己处在哪个位置,靠着墙根也好,缠绕在几根枯竹上也罢,哪怕是在石头缝子里也是挺起腰杆开着花。

我靠得更近些看,喇叭口似的花瓣好薄,像蝉的翅膀一样透明,上面的纹路比世上最灵巧绣娘绣出来的花样还要漂亮。一颗露珠正巧落在花朵中心的位置上,圆滚滚、颤巍巍的将那紫色的光影都收敛在自己小小的身子里。我屏住气,生怕一动,就惊破了这个晶莹的梦。这纤弱的花,一无所有,只有太阳给它涂颜色,雨水给它施肥,泥土让它扎根。它便凭着这些,一心一意地生长,一心一意地绽放,把这一块被人们忽略之地装扮成了锦绣一样漂亮。它确实教会了我“安住”这两个字的含义,不管过去从哪里来,也不骄傲自己现在处在怎样的位置之上,只把全部的力量用在当下的这一刻里。

正对着牵牛花出神,忽的视线就被地上的蚂蚁队列带跑。那一队蚂蚁正忙着搬东西呢,排成了一条不太整齐的黑线来回走动的样子,就像是一支沉默的远征军。有一只正吃力地拖着一粒比自己身体大好几倍的米粒跌跌撞撞,摇摇晃晃,几次下来几近栽倒。旁边同伴并没有停下来的意思,只是用触须轻轻地碰了它一下便各自继续向前去了,它们之间似乎存在着一种无言的理解与鼓励。路,终究还是要自己一个人走下去,但是也明白彼此就在那里。

我看着它们,翻越大大小小的鹅卵石堆成的“山脉”,跨过干裂的土地形成的大小“峡谷”,目标清晰、方向坚定,那一粒米,最终在大家的努力下被送到了巢穴的洞口处。倏忽一下,便消失在黑暗里。那个洞口对我来说只是一个小小的土窝,但对它们来说却是一个可以庇护全家的堡垒宫殿。如此渺小的生命竟有如此之意志与合作意识,为了一个家不辞辛苦,不计得失,但仿佛想说:看,这就是生活,这就是责任。

园子里头那棵老槐树,年龄大得很。到了夏天,它展开一丛浓得化不开的绿荫子,就是我们纳凉的好去处。眼下秋风吹起来的时候就一日比一日黄些,此刻正当一片叶子脱离高枝,打着旋儿,缓缓飘下,仿佛一只疲倦的黄蝴蝶在空中飞画最后一条优美的弧线。它掉下来时很安详、很从容,没有一点点留恋的情绪,也没有发出一声叹息,就像跳一支告别之舞一样,静静地落在根旁的泥土当中。

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这两句诗突然就浮现在脑海里,它教会我什么是圆满,什么是归宿。生命中的繁华喧嚣终将归于寂静,但是这种寂静不是终点,而是一种新的开始,一种融合,一种延续,一种回归到生命最原始的循环中去。

远处人家的屋顶上,飘起淡淡的、

蓝色的炊烟,袅袅地,和傍晚微紫的天空融成一片。我直起身子来,拍掉衣角上的尘土,心里从来没有这样平静而充实过。这一次到园子里来,未带一卷书,但是却觉得仿佛是听了一场最伟大、最深刻的讲演。

万物皆为师,只要你愿意俯身静气,在每片颤动的叶脉上都能读出生存的智慧。在每只忙碌的虫蚁身上都能看到生命的尊严,在每缕消散的烟霭里都能悟透宇宙的玄机,这份无声的教诲比任何书本都真实、深刻。

雁字写长空

○ 田蜜

晚饭后我又在院里垛柴火,忽然觉得天色又比先前暗淡了一些,抬头往天上一看,只见西边那片橘红色的晚霞当中有一群大雁飞过,飞得很高,就像用最细的墨线在宣纸上轻轻地勾勒出一个个“人”字一样,每一次扇动翅膀都非常从容,仿佛并不是为了迁徙而辛苦地飞翔,而是像用身体丈量着天空的辽阔。

邻家的老陈爷也停下了劈柴的斧头,手搭凉棚,眯着眼睛看,一张被岁月犁出沟壑的脸,在霞光里显得像个孩子一样专注,看了许久,他说:“这是最后一茬了,再往后,天就真冷了,”

突然就想到小时候也是在这样的深秋,爷爷拉着我的手站在田埂上看雁群,我只记得那群大雁飞得好整齐好漂亮,但是不知道爷爷眼中藏的故事,我现在也快四十了,再次看到往南迁徙的大雁们的时候心里突然就冒出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就像被谁轻轻撞了一下一样,“长风万里送秋雁,对此可以酣高楼”,这是诗仙李白的豪气冲天,而我们在红尘中奔波劳累,只能看见“雁字回时,月满西楼”。

它们飞过我们沉默的村庄,飞过那片收割干净只剩下茬子的玉米地,空荡荡的田野像一个巨大的舞台,而它们就是此刻唯一的演员,没有音乐,没有喝彩,只有翅膀穿过长空气流时几乎听不见的声音,那“人”字一会拉得笔直,一会微微弯曲,好像是一支看不见的笔在天上练字,写的是我们这些在地上的人天天见面,但是这辈子也读不懂的一篇文章。

老陈爷不知何时已蹲在门槛上,摸出了烟袋。他并不看我,像是自言自语,又像在说给我听:“这东西,灵性得很。你看那领头的,身子最沉,它得辨方向,破风头,后头的才能省些力气。飞不动掉队的,就真有别的雁陪着落下来,等它,或是……就那么陪着。”他嘬了一口烟,烟雾模糊了他脸上的皱纹,“一辈子就这么飞来飞去,也怪不容易。”

他这句话,说出来很平淡,但我心里却暖和起来,原来在这些朴实的庄稼人眼里,这雁阵不只是美观的风景,也是跟他们一样,在人世路上辛苦奔波的生命,它们的队伍,一年又一年地飞来飞去,都在照着人间的某种硬气活下去的道理。

天色一点点暗下去,那群大雁慢慢变成天边一串模糊的黑点,渐渐就消失在苍茫的暮色中了,怎么也找不见了,天空突然空旷起来,只有几颗早早出现的星星,稀稀拉拉地挂在天上。

我收拾完柴禾就要回屋,空气里还飘着白天晒谷场的味道,掺杂着泥土的凉气,我知道,等到明天太阳再出来的时候,这片天空就会像往常一样安静,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但是那个用生命写在天幕上的“人”字,却沉沉地落在我心里,它飞走了,可是把一种关于秩序,责任和不离不弃的意象,永远地留在了大地上,也留在了我们这些在土地上生根,仰望天空的人的心里。

快乐的标尺

○ 龚银娥

这尺子,是前几天去市集买的,金属的外壳,幽幽地闪着冷光,上面还有细密的刻度,一高兴就买回来了,但是新买的总觉得不顺手,滑溜溜、凉飕飕的,没有旧的那个舒服。

这个念头一冒出来,我自己反倒愣住了,我如此计较一把尺子的新旧,和追逐那些层出不穷的新事物,在心底深处,是不是一种躁动?人心里那杆秤,量了又量,比的究竟是实际的长短,还是永远填不满的、烟云似的心念?

小时候,快乐是件很简单的事情,夏天的时候,有一块在井水里泡得冰凉的西瓜,红瓤子,甜津津的汁水,就能让人高兴大半天,或者得到了一张新的玻璃糖纸,对着太阳看那五彩的光,心里就觉得抱住了个虹色的梦,那时候的标尺,短,也准,量出来的,就是伸手就能够着的满足,现在,屋子里面的东西越堆越多,心反而越来越空荡荡的,买了新衣服,就觉得去年的衣服已经过时了,换了新椅子,又觉得桌子怎么都不合适,那个标尺好像自己会生长一样,你往前走一步,它就往后退一丈,永远在前面逗弄着你,让你得不到片刻的安宁。

这么想着,目光又回到了那把旧尺身上,它静静的趴伏在窗台的灰尘中,岁月加上使用把它身上的木纹变得像流水一样柔和,有些地方已经被磨得发白了,发出一种暗淡但温暖的光,就像一个老朋友安静的脸庞。我突然想起,这尺子是祖父留下来的,他是木匠,一辈子不知用这尺子丈量过多少木材,画过多少条直线,在他手里,这尺子量出来的是榫头是否合适,梁柱是否端正,“差之毫厘,谬以千里”的谨慎,他的快乐就是把一堆木头变成一件结实且实用的家具,他的标尺就是手艺的精准,物尽其用,看着自己辛苦的工作立于天地之间的坦然,这份快乐很厚重,有木头的纹理和味道。

这和我现在买来占有所带来的轻飘的快乐,差别又是多么大呢!物质上的追求好比夏天中午的大雨一样,哗一下就下了下来,但是很快也就结束了,在地上留下的也只是些湿迹而已,并没有多长的时间就被晒干了,而那种精神上所获得的那种安稳的感觉就好比是屋檐下滴落下来的雨水,一滴一滴地敲打着石头上面,时间久了以后也能够把石头击穿,一个声音大一些,另一个则要小一点,一个是外面来的声响,另一个则是内在的声音。

南宋陆放翁的那句诗这时候想起来,真的是再合适不过了,“心安病自除,衾暖梦欲仙,”这“衾暖梦欲仙”的感觉,是多么的自在和酣畅!但这仙乡之梦,它的根基还是在前面那句“心安”上,心如果不安定,即使躺在锦绣堆里,怕是也只是辗转反侧,听到的都是更漏凄清的长叹声罢了,我们东奔西走,求取万千,不就是为了这“心安”二字吗?可这“安”,又怎么可能是外物能轻易给予的呢?它本来就在我们心里,只是被一层层的灰尘给遮住了,那些名号、利锁、物欲。

我轻手轻脚地把旧尺上的灰尘擦掉,把它和新的放在一起,太阳斜着从窗户照进来,给它们都镀上了一层金色的边,新的固然美观,像一首很讲格律的绝句,漂亮倒是漂亮,就是少了点味道,旧的虽然粗糙,但是那些斑驳的地方,藏着一个没有字的家谱,藏着匠人手指上的温度和汗水,我的高兴,我的标准,不应该是一直向前量不完的繁华、冷冰冰的金属,而是这个厚道的、能丈量出自己心事的木头。

窗外的市声依旧滔滔不绝。而我,仿佛在这两柄尺子的静默里,为那漂泊的“心安”,寻着一处可以系缆的岸了。

(本版图片均来源于网络)